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6月21日在成都市青羊区腾飞大道29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6月13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全体监事均出席本次会议。全体监事推举唐卓毅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置换与公司披露的《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内容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6月21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编号：2023-093）。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6月21日